

致：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成員

要求檢討現時臨時避寒中心位置 及 政府資助外展隊資源

我們四個受資助露宿者外展隊，在探訪露宿者的經驗中，發覺現時民政事務總署於寒流期間開放的部分臨時避寒中心位置偏遠，沒有顧及一班露宿人士的需要。

1) 要求檢討避寒中心服務

1.1 避寒中心位置偏遠

現時民政事務總署共有九間臨時避寒中心，港島區有中西區西營盤社區會堂及銅鑼灣社區中心。九龍區有土瓜灣街坊福利會、南昌社區中心、慈雲山（南）社區中心及梁顯利油麻地社區中心。新界區則有大埔社區中心、荃灣的梨木樹社區會堂及元朗的朗屏社區會堂。另外有八間臨時避寒中心會因應情況開放。我們對幾間的臨時避寒中心位置偏遠對露宿人士入住造成不便，表示不滿。其中包括：慈雲山（南）社區中心及梨木樹社區會堂的避寒中心位處偏遠，而該區露宿人士集中於黃大仙及荃灣市中心，民政事務署明顯沒顧及真正服務使用者的需要。我們強烈要求民政事務署於該區增加開於黃大仙社區中心及荃灣雅麗珊社區中心，方便露宿人士避寒。而位於港島區高街的臨時避寒中心，到該中心的道路十分陡峭，對體弱、多病的露宿人士造成很大困難，當局應作出檢討。我們亦認為八間的臨時避寒中心按需要才開放並不合理，當中尤其以觀塘區更甚，觀塘區露宿人數不少，遇有寒流需要入住的需求很大，我們建議應訂為恆常之臨時避寒中心，而不是因應情況開放，而且位於藍田啓田道 71 號，對居於觀塘市中心及公園之露宿人士亦造成很大的不便，我們建議開放觀塘社區會堂為臨時避寒中心。

1.2 避寒中心衛生環境惡劣

另外，我們亦十分關注臨時避寒中心內，使用者用過的物品，包括：床褥、被等物品的清潔情況。我們於探訪的時間，發現物品衛生情況十分不理想，我們要求該署加強清洗及消毒，避免傳播疾病。基督教關懷無家者協會、香港社區組織協會、聖雅各福群會及救世軍，我們一起呼籲政府當局改善上述情況。

1.3 我們建議

- A) 檢討全港臨時避寒中心地點，以回應露宿人士的需求；
- B) 加強清潔臨時避寒中心內的物資，以保持物資清潔。

2) 露宿者服務資源不足

2.1 市區宿舍資助計算不公平

政府當局於 2008-2009 年度送交立法會 CB(2)1231/08-09(05) 號文件指出，社署資助非政府機構營辦 5 間市區宿舍，計有：

聖雅各福群會李節街宿舍	宿位 40 人
救世軍怡安宿舍	宿舍 40 人
博愛醫院小西灣宿舍	宿舍 40 人
鄰舍輔導會樂富宿舍	宿位 42 人
明愛勵苑	宿舍 20 人

直到現在社會福利署網頁稱該 5 間宿舍為露宿者市區臨時宿舍，4 間宿舍其住客容量相同或相約，為何其人力計算資助及服務條件卻有所不同呢？原因為何？例如：其中 2 間宿舍人力計算資助是 4 個宿舍助理及 1 名社工，另外 2 間宿舍人力計算資助 3 個宿舍助理及 1 名社工。強烈要求社署為同類型服務的露宿者市區臨時宿舍有一致的人力資助計算方式及服務條件。

2.2 資助外展隊車輛

現時政府資助夜青服務包括有一輛車，同是深宵外展工作，露宿者外展隊服務範圍更廣，例如：基督教關懷無家者協會服務整個新界及九龍大部份地區，服務範圍廣濶。部份露宿者的個人衛生情況欠佳，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往返為露宿者清潔的地方、或使用其它服務，甚為困難。希望社署按個別機構服務的地理需要，資助露宿者外展隊車輛，方便接載服露宿者使用服務。

聯絡人：

周惠珍女士 (基督教關懷無家者協會外展督導)

黃雄生主任 (聖雅各福群會)

蔡玲玲主任 (救世軍露宿者綜合服務)

吳衛東社區組織幹事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